

证券代码：002594

证券简称：比亚迪

公告编号：2021-061

债券代码：112918

债券简称：19亚迪Y1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

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不行使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发行人”）于2019年6月21日发行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（债券代码：112918，债券简称：19亚迪Y1，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。根据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2年，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2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。公司决定不行使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，即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. 债券名称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。
2. 债券简称：19亚迪Y1。
3. 债券代码：112918。
4. 发行人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。
5. 发行规模：人民币5亿元。
6. 债券期限：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2年，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，公司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，每次续期的期限不超过基础期限，在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。

7. 债券利率：票面利率为6.20%。
8. 债券形式：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。
9. 还本付息方式：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，每年付息一次。
10. 起息日：2019年6月21日。

11. 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6月21日。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。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。

12. 本金兑付日：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，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，或在某一赎回选择权行权年度，发行人选择全额赎回本期债券，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，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）。

13. 担保情况：本期债券无担保。

14.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：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2020年6月19日出具的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跟踪评级报告（2020）》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维持比亚迪主体信用等级为AAA，评级展望稳定，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。

15. 债券受托管理人、联席主承销商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16. 联席主承销商：瑞银证券有限公司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二、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情况

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2年，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2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。第一个周期的起息日为2019年6月21日，到期日为2021年6月21日。根据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在本期债券第一个周期末，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，即在2021年6月21日（如遇非交易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，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），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完成本期债券各项工作。

三、本期债券权利行使的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传福

办公地址：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3009号

联系人：李黔

电话：0755-89888888

传真：0755-84202222

邮政编码：518118

2、联席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余磊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

联系人：贾琳珊

联系电话：010-56702808

传真：010-56702808

邮政编码：430024

特此公告。

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6日